邵东市花鼓戏保护传承中心2019年度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和《邵东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19年度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我中心对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现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能**

1、创作、演出优秀花鼓戏剧目。

2、县内外舞台艺术作品演出。

3、传统艺术整理和加工保护、舞台艺术作品创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财务室、剧目创作室、保护传承室、传习所等5个。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评价情况

对照相关文件规定的考核指标，我中心从预算配置、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履职效益等方面对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开展了评价，具体情况如下：

（一）预算配置方面

　 　在职人员控制率：编制数31人，在职人员25人，在编制控制范围内，在职人员控制率为100%。

　　“三公经费”变动率控制较好。

（二）预算执行方面

　　预算完成率：预算控制率100%。

（三）预算管理方面

　　公用经费控制率：2019年我中心预算管理各项指标控制较好。

　　政府采购执行率：政府采购预算数0万元，实际政府采购金额0万元。

　　管理制度健全性：严格落实《湖南省财政厅机关财务管理办法》等有关管理制度，规范财务审批程序，推行公务卡结算，严格差旅费和接待费支出标准、范围和程序的审核。

　　资金使用合规性：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有关公务支出标准。加强经费合法合规性审核和预算控制，严格按制度政策办事，资金使用合法合规，支出手续齐全，程序到位。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加快预算执行，盘活存量资金，减少追加资金。真实准确编制我中心预算和决算，按时上报基础数据资料。对上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对标找差距。按规定时限和规定内容公开部门预算、部门决算以及绩效自评报告。各项应向社会公开的信息及时、完整、真实，更加细化，部门预决算信息透明度进一步提高。

**（四）职责履行和履职效益方面**

**1、开展惠民演出送戏下乡及其他演出158场次，观众**

**人数达九万余人次。**

**2、生产文艺作品，复排大型传统花鼓戏1部，创作新乐曲2首。**

**3、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

①整理大型优秀传统剧目3部。

②开展非遗进乡村展演1次。

③整理传统曲谱20首。

**4、积极配合主管局开展精准扶贫、扫黑除恶、及各项政策宣传等中心工作。**

四、存在问题与建议

1、支付进度率有待加强。

2、相关管理制度还有待进一步完善。

3、进一步加强单位各类效益的提高。

4、增加创作经费，支持精品文艺创作。

五、改进措施和相关建议

建议加强队伍建设，抓好绩效评价管理部门的队伍建设和业务指导，培养部门的绩效管理队伍，建立绩效评价的长期机制。

邵东市花鼓戏保护传承中心

 2020年9月20日

 **2019年邵东市花鼓戏保护传承中心**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评价标准 | 备注 | 得分 |  |
| 投    入 | 目标设定（8分） | 绩效目标设定（8分） |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社会发展总的规划计4分；与部门“三定方案”和中远期发展相符计4分。 | 1. 按要求进行了绩效目标编制；2. 按“三定”方案确定职责；3. 制定了部门中远期发展规划。 | 8 |  |
| 预算配置(12分) |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3分） |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计3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财政预算 25人，实际在职25 人，在职控制率= 25 / 25  \*100%= 100 % | 3 |  |
| “三公经费”变动率（4分） | “三公经费”变动率≦0 ，计4分；“三公经费”＞0，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6分，扣完为止。 | 上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33万元，接待费0.05万元，出国出境费 0 万元，共计7.38 万元。本年公车运行维护费5.32万元，招待费 0.34万元，共计5.66万元。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上年度）/上年度=-23% | 4 |  |
| 重点支出安排率（5分） | 重点支出安排率≥90%，计5分；80%（含）-90%，计4分；                           70%（含）-80%，计3分；                           60%（含）-70%，计2分；                            低于60%不得分。 |   | 5 |  |
| 过    程 | 预算执行（20分） | 预算调整率（5分） | 预算调整率=0，计5分；                       0-10%（含），计4分；                          10-20%（含），计3分；                                     20-30%（含），计2分；                             大于30%不得分。 | 预算调整率为=调整数/2019年预算执行数\*100%=0% | 5 |  |
| 支出进度（4分） | 每年春节前下达全部专项资金的50%；9月底前所有专项资金指标全部下达完。 每出现一个专项未按进度完成资金下达扣0.5分，扣完为止。 |   | 4 |  |
| 资金结余（5分） | 无结余，5分；              有结余，但不超过上年结转，4分；                       结余超过上年结转，不得分。 |   | 5 |  |
| “三公经费”控制率（6分） | 以100%为标准。三公经费控制率≦100%，计6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   | 6 |  |
| 过      程 | 预算管理（21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6分） | 1、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2分； 2、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 3、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2分。 |   | 6 |  |
| 资金使用合规性（10分） | 1、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                      4、支出按照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使用；                      5、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6、按《采购法》实行政府采购；7、按照《湖南省非税收入管理条例》规范收费的。 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   | 10 |  |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完善性（5分） | 1、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 2、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3、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1分；                        4、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1分；                            5、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1分。        |   | 5 |  |
| 资产管理（10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3分） | 1、已制定资产管理制度1分； 2、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                        3、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   | 3 |  |
| 资产管理安全性（5分） | 1、资产保存完整和资产信息系统建立、运用；2、资产配置合理；         3、资产处置规范；4、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                      5、国有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   | 5 |  |
| 固定资产利用率（2分） | 每低于100%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   | 0.8 |  |
| 产   出 | 职责履行（12分） | 工作实际完成率（6分） | 根据评价部门制定的计划工作任务及内容考核实际完成情况及质量。该项得分=（实际完成情况/计划工作内容）\*6 |   | 6 |  |
| 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6分） | 质量达标率达到100%，计6分；每低于100%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 6 |  |
| 效  果 | 履职效益（17分） | 经济效益（4分） | 此条单位若没产生“经济效益”和“生态效益” ,社会效益从以下5个方面评价:1.在中央、省、政府考核中评为良以上；2.在部门考核中被评良以上；3.在市政府绩效评估中考核为优秀的；4.全年无违反党的“八项规定”的；5.无违反财政法规等行为的； |   |   |  |
| 社会效益（4分) |   | 4 |  |
| 生态效益(4分) |   | 4 |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5分） | 90%（含）以上计5分；80%（含）-90%，计3分；70%（含）-80%，计1分；低于70%计0分。 |   | 5 |  |
| 合计 | 100 | 　 |   | 94.8 |  |